

## ●文史漫笔

## 水浒里的明白人

张希

《水浒传》里的江湖,从来不是只凭快意恩仇就能安身立命的天地。其中的名将大多困于“忠义”枷锁血染疆场,或鸟尽弓藏、兔死狗烹,看似有几位清醒者得以全身而退,但谁才算得上是真正的明白人?

先说公孙胜,他是第一个跳出“棋局”的明白人。作为梁山元老,他身怀道法,助晁盖劫生辰纲,随宋江破高廉、败乔道清,立下赫赫奇功,却始终游离于派系纷争之外。他在征讨方腊这一劫难来临前,毅然辞别宋江,以遵从师训、侍奉母亲为由归隐修道,从此不问江湖事,不涉官场纷争。显然,他看透梁山聚义的本质,深知“功成者丧,知退者存”的道理。他不贪梁山的权势,不恋兄弟的情义,这份通透,是多数梁山好汉难以企及的。

再说燕青,称得上是懂得取舍、急

流勇退的典范。他文武双全,貌若潘安,是卢俊义最得力的臂膀,也是梁山中最懂分寸的人。平定方腊后,梁山好汉死伤大半,幸存者皆期盼朝廷封赏,唯有燕青看清了朝廷的虚伪凉薄。他苦劝卢俊义一同归隐未果,便连夜留书一封,带着金银悄然离去,携李师师隐居太湖,渔樵度日、白首终老。他不执着于功名富贵和“忠义”,在风口浪尖果断抽身,留下了一段洒脱佳话。

此外,戴宗低调内敛、不愚忠盲从,也算是清醒的。“神行太保”身怀日行八百里的绝技,是梁山的情报担当,多次立下汗马功劳,却从不张扬争功。招安之后,他亲眼目睹兄弟们一个个倒下,没有像花荣、吴用那样愚忠赴死,而是主动辞官,前往泰安州岳庙出家,最终无病而终、寿终正

寝。他忠诚却不盲从,有能却不逞强,在恰当的時刻放下执念,避开了官场的尔虞我诈。

其实,看透世事、知进退的还有一人,且不在这一百单八将之列,他是开篇便登场、与林冲同为禁军教头的王进。王进看透官场的腐朽本质,不恋功名、不抱幻想,早早抽身做了局外人,用一场从容的离去,诠释了“明白人”的最高境界。王进的清醒,在与林冲的鲜明对比中更显难得。二人都身怀绝技、恪尽职守,却有着截然不同的人生抉择与结局。林冲性情隐忍,面对高俅的屡次迫害,一味退让,总幻想着“忍一时风平浪静”,最终被逼得家破人亡、走投无路,沦为乱世的牺牲品;而王进在高俅发迹后公报私仇、欲置他于死地时,没有丝毫隐忍苟且,更没有期盼朝廷能还他公道,当即决定携老母连夜出逃,投奔延安府老种经略相公,过上了自己想要的生活。

身处江湖,快意恩仇易,全身而退难;看透棋局易,果断抽身难。公孙胜的避世、燕青的取舍、戴宗的内敛,固然是清醒之举,但王进置身局外,在风暴来临前从容转身,或许才是《水浒传》里真正的明白人。

## 星期文库

“八水绕长安”系列之一

## 渭水自萦秦塞曲

侯美玲

西汉文学家司马相如在《上林赋》中写道:“荡荡乎八川分流,相背而异态。”描写了汉代上林苑的美丽景象,所以后来就有了“八水绕长安”之说。

八水指的是渭、泾、沔、滂、漓、澇、产、灞八条河流,它们均属黄河水系,环绕古长安城(今西安)四周,形成了“东有灞灞、北有泾渭、西有沔滂、南有漓澇”的格局。渭河绕西安之北,是黄河的最大支流,被称为陕西的“母亲河”。

渭河发源于甘肃省定西市渭源县鸟鼠山,全长818公里,横贯西安市境内约150公里,它自西向东流经西安市辖的周至县、鄠邑区、西咸新区、未央区、高陵区、临潼区等地。主要支流有灞河、泾河、黑河、沔河和滂河等。

渭河自古以来就是关中地区重要的农业命脉和交通要道,而西安曾是周、秦、汉、唐的建都所在地,因此,渭河与西安的关系非常密切。为了便于南北交通,秦、汉、唐三个朝代都曾在渭河上架设桥梁,尤其在汉唐时期,长安城的物资供应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渭河漕运。

无论从历史层面,还是战略层面来看,渭河与西安的关系都极为重要。汉臣刘敬曾非常看重渭水对巩固汉代政权的战略价值,称“秦地被山带河,四塞以为固,卒然有急,百万之众可具也。”这里的“河”一说指黄河,一说指渭河,意思是:“秦的属地有高山相拥辅、黄河(渭河)相环绕,四周还有坚固的边塞防线可以拒敌,即使突然出现危急的情况,也能够聚集雄兵百万以备一战。”历史学家认为,周和秦之所以变得强大,是因为坐拥了渭河的丰富水资源以及便捷的航运,从而完成了兴周灭纣和扫除六合的历史使命。

秦代的咸阳和汉唐时期的长安,两城的选址始终滨临渭河,秦都咸阳的位置因为在渭河之北,曾有过“渭城”之称。从秦渭城,到汉长安城,再到唐长安城,有一个漫长的传承和演变过程。唐代诗人崔颢在《渭城少年行》中描绘了贵族子弟在渭城争雄和行乐的情景:“双双挟弹来金市,两两鸣鞭上渭桥。渭城桥头酒新熟,金鞍白马谁家宿。”诗中的“渭桥”是秦始皇二十七年修建的,因横跨渭河南北,又名“横桥”。

唐代诗人王维写过一首艺术性很高的诗作《奉和圣制从蓬莱向兴庆阁道中留春雨中春望之作应制》:“渭水自萦秦塞曲,黄山旧绕汉宫斜。銮舆迥出千门柳,阁道回看上苑花。”诗中出现的渭水、黄山、柳树、鲜花四个景物,将长安城的美丽具象化,让读者产生无限遐想。

## 大衣

韩铁铮

老伴儿有件黑色的大衣,很得体,天冷的时候正该穿,但每次她总是穿那件红色的羽绒服。我说:“现在要是不穿,等天暖和了就穿不住了。不如给孙女吧!”她说:“不合适,女孩子穿件黑色的大衣不好看,她不会要的。”“那怎么办呢?”“放柜子里吧!”

什么时候穿呢?明年的冬天?我想起了那个段子:“通讯录里70%的人是不联系的,衣柜里70%的衣服是不穿的,别墅里70%的面积是用不上的……”

二十年前,闺蜜的爱人开车,我们两家去绵山游玩。两位男士坐在前排,他们一商量,方向盘一转,便上了乡村小路。其间还要穿过一片山区,虽然近了七八十里,但车进了山区不久就出了故障,前不着村后不着店,只能电话联系汽修厂,可师傅得两个多钟头才能赶到。

我俩之所以成为闺蜜,源于脾性极为相投,特别是能随遇而安,所有突然降临的破事、坏事,都能稳稳地接住,又能不伤己地轻轻放下。把我们扔在山里小路上也不赖啊,最不缺风景的就是山里,特别是秋天的山里,怒放的野花,甘甜的野果,随意采摘,

## 事故变故事

张亚凌

闺蜜是极爱花草的生物老师,能辨别各种植物,自有安全保障。

两女子,满心欢喜地把自己“丢”进了大自然温暖又色彩斑斓的怀抱里。惊喜像浪潮,一浪高过一浪,即便搞得灰头土脸都像刻意画的美妆。而俩男人,在一旁尬聊,看上去倒是可怜得很。

那天我们没有抵达绵山,却采了大捧的野花,摘了很多野果,带回来的快乐一点儿都不少。直到多年后,两家相聚时我俩还会聊起那次美好的意外。

将事故变成故事,不就是一种超能力与大美好?

## 骑行与驾驶

杨信彭

我的出行记忆,曾长久地停留在骑行的风里。自行车载着我的青春,穿梭于城市的老街深巷,也陪我掠过郊外的田埂晚风。那时的骑行,是无拘无束的自由,不用在意堵车的长龙,也不用费神寻找车位,只要脚踩踏板,就能循着心意抵达想去的地方。

骑行的每段路都藏着烟火气的细节,累了就靠在路边歇脚,看往来行人,感受风拂过脸颊的真切,那是人力与道路最直接的对话。想停就停,说走就走,快慢随着自己的性子,这是自行车最大的优势。当然,骑行的弊病也相当明显——遇到刮风下雨时,骑行便格外吃力。雨水打湿衣服和头发,风沙眯眼让人一时难以辨清方向;而像我这样戴眼

镜的人,眼镜上沾满水珠时,视线模糊得几乎看不清路面,不得不时不时摘下眼镜擦拭。

学会开车后,忽然发现生活的半径变得更大了。去年国庆节,我们全家自驾去了山东、安徽、江苏等地。在父母的指导下,我开始驰骋在高速公路上。旅行结束时我才惊觉,比抵达目的地更珍贵的,是学会开车后家人对我车技的认可,以及一路上与家人的欢声笑语——这些点滴,悄然开启了我们新的生活方式。

学会开车后,出行的世界仿佛被重新定义。机动车的动力优势,彻底打破了距离的桎梏——原来需要40分钟的骑行通勤,开车只需15分钟;原来带不动的行李、送不了的人,如今都能轻松承载。密闭的车厢隔绝了风雨,空调将温度调节得恰到好处,驾驶带来的效率与安稳,在快节奏的生活里显得格外诱人。不知不觉间,自行

车被遗忘在车库的角落,车胎渐渐瘪塌,曾经熟悉的骑行路线,也渐渐模糊在车流的后视镜中。

驾驶与骑行,恰似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侧影,映照出人生不同阶段的需求与心境。骑行是“慢下来”的体验,它让我贴近城市的肌理,在移动中感受身体的律动,但它的局限性同样现实,长途跋涉的疲惫、恶劣天气的困扰、无法承载重物的不便,都会随着生活需求升级而愈发凸显。而驾驶是“快起来”的选择,它以效率为核心,解决了出行的功能性难题,提供了更优的舒适感与承载力;但代价是失去了与外界的联结,拥堵时的烦躁、找车位的焦虑,以及对道路资源的占用,都成了无法回避的现实。

偶尔在堵车时,瞥见路边骑行的人灵活穿梭,会忽然想起曾经追风的自己。其实二者从不是非此即彼的选择,只是不同场景下的适配答案。如今我再次扫开共享单车骑行,更多的是一种体验与回忆,沿着海河重骑旧路,重拾那份慢节奏的惬意;恍惚间,仿佛又看见那个骑自行车穿梭在大街小巷的自己。

## 启事

投寄本报副刊稿件众多,凡手写稿件,恕不能退稿,烦请作者自留底稿。稿件一个月内未见报或未接反馈,作者可另行处理。感谢支持,欢迎投稿。  
投稿邮箱:jwbfbk@163.com